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Chiay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1年8月26日

連絡人：主任檢察官江金星

聯絡電話：(05) 2782601*514

嘉檢查獲詐術誘騙出國之人口販運及毒品咖啡包分裝廠等案件，聲請羈押禁見3名被告

本署偵辦海外人口販運專組吳咨泓檢察官指揮嘉義縣警察局水上分局、嘉義縣警察局刑警大隊組成專案小組，查獲林嫌、王嫌、王嫌等3人涉及從事毒品咖啡包分裝工廠及誘騙國民出國人口販運等案件。

檢警接獲情資，嘉義縣水上鄉某鄉民，於民國111年7月間，遭詐欺、人蛇集團以擔任博弈行政人員，高薪利誘出國至柬埔寨工作，卻遭控制進行詐騙扣客工作，集團成員進而利用被害人在國外言語不通、護照遭扣等難以求助之處境，以摘取被害人器官販售、當作「豬仔」轉賣等事由，向家屬勒索贖金，案經外交部、內政部警察署協查營救被害人返國。專案小組查訪、蒐證後，於同年8月25日，持搜索票至臺南等地搜索、拘捕詐騙被害人出國之林嫌等人，並於搜索現場查獲毒品咖啡包分裝工廠，扣得毒品原料、果汁粉、研磨器、分裝袋、封膜機及成品毒品咖啡包等相關證物。檢察官於今(26)日訊問林嫌等人，認其等涉犯刑法之意圖營利以詐術使人出國、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之參與犯罪組織、人口販運防制法之意圖營利摘取他人器官未遂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製造毒品等罪嫌，犯罪嫌疑重大，所犯多係有期徒刑五年以上重罪，有串證、逃亡之虞，且有反覆實施人口販運犯罪之可能，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被告林嫌等3人。

法務部及臺灣高等檢察署對於國人求職遭騙，送往國外從事不法工作、被摘取器官等人口販運行為，秉持從速從嚴偵辦原則，本署檢

察長張曉雯指定謝雯璣主任檢察官及吳咨泓、陳靜慧、呂雅純及張建強檢察官成立專組，積極偵辦、追溯共犯、打擊犯罪、查扣金流，透過涉外單位全力搶救我國國民，維護人身安全，同時呼籲民眾面對短期獲利、海外高薪等不合理求職廣告，應提高警覺、報案求證，以免淘金夢碎，更淪為人蛇、詐騙集團之加害目標。